

2022 年深圳市司法局（行政）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法规和规章草案；承办市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备案、解释、立法后评估和全市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监狱管理工作；负责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本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指导、监督、检查监狱、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等直属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下设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处、政治部（机关党委、警务督察室）、办公室、法治调研督察处、装备财务保障处、立法和规范性文件审查一处、立法和规范性文件审查二处、立法和规范性文件审查三处、行政复议处、行政应诉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处、社区矫

正管理处、普法和依法治管理处（市普法办公室）、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律师工作管理处（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处）、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处、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处（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室）、市监狱戒毒管理办公室，共 18 个部门。主要是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等共 135 人；离休 1 人，退休 88 人。

三、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 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负责面向社会征集本市法规和规章制定项目建议；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法规和规章草案，负责立法协调；承办市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备案、解释、立法后评估和全市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组织开展市、区政府及市直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全面清理工作；

3. 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和各区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法治政府考评及督导工作；

4. 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市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市政府行政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市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市政府各部门和各区政府的法律顾问工作；

5. 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调解工作；指导、监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的选任管理工作；指导推进司法所建设；

6. 负责监狱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刑罚执行、罪犯改造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

7. 负责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

8. 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全市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司法鉴定、公证和法律援助工作；

9. 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

10. 加强律师行业党建工作。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年深圳市司法局(行政)部门预算收入18,921万元，比2021年减少9,106万元，下降32%。2022年部门预算支出18,921万元，比2021年减少9,106万元，下降32%。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一是减少政府投资项目8,449万元，主要是深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改造工程项目已转交建筑工

务署代建，投资计划不再下达我局以及深圳法治政府信息平台项目已完成所有投资计划下达，2022年不再下达；二是厉行节约，压减履职类项目，如压减课题研究经费120万元、压减法治政府建设经费200万元等。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预算18,921万元,包括人员支出6,772万元、公用支出92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41万元、项目支出10,788万元。

(一)人员支出6,77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支出92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441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项目支出10,788万元,具体包括:

1. 课题调研专项预算444万元,主要包括:课题研究工作444万元,用于合规研究、法治先行示范研究和涉外法律查明等

方向的课题研究工作。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444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2 年预算编制要求，课题类项目单列一级项目，并将课题研究经费挂接至课题调研专项项目。

2. 政府投资项目预算 500 万元，主要包括：深圳市“雪亮工程”司法行政系统视频联网工作 500 万元，用于在深圳市司法局及其直属单位开展视频监控补点、补盲工作，实现高清视频监控点全覆盖。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8,449 万元，下降 94%，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仅下达深圳市“雪亮工程”司法行政系统视频联网工作 500 万元；二是深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改造工程项目已转交建筑工务署代建，投资计划不再下达我局；三是深圳法治政府信息平台项目已完成所有投资计划下达，2022 年不再下达。

3. 统筹协调全面依法治市预算 281 万元，主要包括：法治政府评估与考评工作 62 万元，用于法治政府建设评估与考评工作等；法治调研督察工作 100 万元，用于调研指导全市法治建设工作，推进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等；依法治市工作 119 万元，用于编制依法治市工作内参、组织依法治市专家研讨会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81 万元，增长 181%，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对二级项目挂接的一级项目进行调整：一是法治政府评估与考评经费的一级项目由“行政立法、执法”调整为“统筹协调全面依法治市”；二是依法治市工作经费的一级项目由“公共法律服务”调整为“统筹协调全面依法治市”。

4. 其他司法行政业务预算 2,133 万元，主要包括：诉讼、仲裁准备金 25 万元，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需支付的诉讼、仲裁案件有关费用；司法行政警务云终端通讯费 116 万元，用于租用云主机、云链路和司法云终端等；法律顾问室办案工作 31 万元，用于扩充政府法律顾问理论及业务知识等；监狱戒毒管理工作 63 万元，用于印刷警示教育宣传手册、禁毒宣传手册和反恐宣传海报；为公安民警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基层司法工作建设工作 144 万元，用于司法所工作、人民调解工作和人民监督员工作等；行政复议业务辅助人员经费 92 万元，用于支付员额工资等；法律事务相关工作 76 万元，用于解决市政府及其部门的重大、疑难、专业性强的法律事务、招聘费用等；法律顾问、法律助理专项经费 1,586 万元，用于支付法律顾问、法律助理工资薪酬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906 万元，增长 840%，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对二级项目挂接的一级项目进行调整：一是诉讼、仲裁准备金、法律顾问室办案经费、行政复议业务辅助人员经费、法律事务相关经费和法律顾问、法律助理专项经费的一级项目由“行政立法、执法”调整为“其他司法行政业务”；二是监狱戒毒管理经费的一级项目由“刑事执行”调整为“其他司法行政业务”；三是基层司法工作建设经费的一级项目由“公共法律服务”调整为“其他司法行政业务”；四是办公场所消防及绿化经费和办公大楼补漏维护经费的一级项目由“其他司法行政业务”调整至“机关综合服务”；五是根据实际工作安排，2022

年未安排严打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经费。

5. 刑事执行预算 289 万元，主要包括：社区矫正、安帮工作 89 万元，用于安置帮教回访等；社区矫正质量监测评估工作 200 万元，用于对社矫对象抽查评估等。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20 万元，下降 29%，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实际情况对二级项目挂接的一级项目进行调整，监狱戒毒管理经费的一级项目由“刑事执行”调整为“其他司法行政业务”；二是为更好地管理差旅费，2022 年将全局差旅费归集至一级项目“机关综合服务”中的政工人事纪检经费。

6. 预算准备金预算 450 万元，主要包括：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性事务保障工作 450 万元，用于满足年度预算执行中因临时增加工作确需安排的资金需求。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50 万元，下降 10%，主要原因是按财政部门的要求压减预算。

7. 公共法律服务预算 3,046 万元，主要包括：律师管理工作 407 万元，用于我市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律师管理等；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工作 597 万元，用于组织实施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律师行业党组织书记补贴 534 万元，用于发放律师行业党组织书记补贴；律师行业党员活动经费 250 万元，用于开展律师行业党员活动；律师行业党建工作补贴 227 万元，用于发放律师行业党建工作补贴；普法宣传工作 800 万元，用于开展“12.4 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加强普法平台建设等；司法鉴定管理工作 91 万元，用于司法鉴定行政审批及

行政处罚接收、组织司法鉴定出庭作证培训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 140 万元，用于开展网络平台法律服务资源在线值班服务等。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012 万元，下降 25%，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补缺口实际情况调减预算；二是根据实际情况对二级项目挂接的一级项目进行调整：社工服务经费和课题研究经费单列一级项目；新闻宣传经费的一级项目由“公共法律服务”调整至“机关综合服务”；依法治市工作经费的一级项目由“公共法律服务”调整为“统筹协调全面依法治市”。

8. 行政立法、执法预算 740 万元，主要包括：复议、应诉、指导工作 11 万元，用于行政复议、应诉案件辅助服务支出等；行政执法监督协调工作 97 万元，用于开展行政执法主体和人员执法资格管理、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岗前培训考试等；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200 万元，用于执法案卷日常抽查及集中评查等；立法工作 36 万元，用于开展立法相关工作等；行政复议、赔偿案件办案工作 88 万元，用于支付复议专邮费、档案管理费、行政复议专家咨询费等；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工作 308 万元，用于开展行政复议辅助性法律服务等。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359 万元，下降 65%，主要原因：一是根据职能划分，2022 年法规规章英文翻译和审定经费调整至深圳市法治促进服务中心预算；二是为更好地管理差旅费，2022 年将全局差旅费归集至一级项目“机关综合服务”中的政工人事纪检经费；三是根据实际情况对二级项目挂接的一级项目进行调整：法治政府评估与考评工作的一级项目由“行政

立法、执法”调整为“统筹协调全面依法治市”；诉讼、仲裁准备金、法律顾问室办案经费、行政复议业务辅助人员经费、法律事务相关经费和法律顾问、法律助理专项经费的一级项目由“行政立法、执法”调整为“其他司法行政业务”。

9. 机关综合服务预算 2,025 万元，主要包括：本系统警察警服配发工作 320 万元，用于配发本系统警察年度警服等；办公大楼补漏维护工作 30 万元，用于部分办公用房改造及修缮等；政工人事纪检工作 496 万元，用于各项培训、纪检工作、政工人事工作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 503 万元，用于食堂就餐费，办公耗材等；新闻宣传工作 56 万元，用于摄影摄像服务、融媒体推广服务费等；办公场所消防及绿化工作 50 万元，用于绿化租摆和消防维保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44 万元，增长 2%，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对二级项目挂接的一级项目进行调整：一是办公场所消防及绿化经费和办公大楼补漏维护经费的一级项目由“其他司法行政业务”调整至“机关综合服务”；二是新闻宣传经费的一级项目由“公共法律服务”调整至“机关综合服务”。

10. 社工服务项目预算 398 万元，主要包括：社工服务经费 398 万元，用于社工的薪酬等支出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398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2 年预算编制要求，社工服务类项目单列一级项目，并将社工服务经费 398 万元挂接至课题调研专项项目。

11. 信息化运维项目预算 482 万元，主要包括：电子政务运

维工作 482 万元，用于信息化设备及网络维修、维护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50 万元，增长 12%，主要原因是按标准增加部门新增信息化设备及系统的运行维护费。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1,392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32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1,072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2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 万元，增长 12%，主要是用于开支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压减公车运行维护费,2022 年根据实有车辆重新测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4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1 万

元，主要是用于开支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控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 年预算数 24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新增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 2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4 万元，主要是用于车辆燃料费、停车费、保险费、维修费等开支。本部门存量运行维护的车辆共有 6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压减公车运行维护费，2022 年根据实有车辆重新测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司法局(行政)，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深圳市司法局(行政)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0,788 万元，设置并编报 11 个项目

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课题调研专项	444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按时完成合规研究方向、法治先行示范研究方向的工作，实现研究成果转化、工作人员满意度及管理人员满意度达到较高水平的目标。
政府投资项目	50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按时完成政府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管理人员满意度达到较高水平的目标。
统筹协调全面依法治市	281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按时完成重点调研课题、法治深圳建设白皮书印刷及依法治市专项调研等工作，把法治建设作为各级党政机关工作的重要准则，贯穿于日常工作的各

		领域各环节，全市法治工作总体水平稳中有进。实现研究成果应用、实现课题成果转化、管理人员满意度达到较高水平的目标。
其他司法行政业务	2,133	通过项目开展，按计划完成行政复议业务辅助人员、相关法律顾问、法律助理管理、基层司法工作建设、法律性基础、监狱戒毒管理等工作。实现有效保障行政复议、民事诉讼、仲裁业务、监狱戒毒管理工作正常开展的目标。
刑事执行	289	通过项目开展，完成社矫宣传、法制教育课程和职业技能培训、安置帮教回访等工作，以实现有效加强社区矫正对象法律意识的目标。
预算准备金	450	通过及时完成本项目的工作，保证突发工作质量达标率达100%，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及工作人员满意度 $\geq 90\%$ 的目标。
公共法律服务	3,046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组织人员进行司法考试和加大法制宣传力度，实现提高全体公民的法律修养，知法懂法，不断增强法治意识，构建“和谐

		社会”的目标。
行政立法、执法	74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按计划完成档案管理工作、行政复议疑难案件咨询、行政复议体制改革专家论证、重点调研课题、案卷评查、培训工作、行政执法监督活动、行政复议辅助性法律服务等工作，保障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重点调研课题评审通过率达到 100%，实现不发生由于处置不到位而产生的有责投诉、提升办案质量、公众满意度达到较高水平的目标。
机关综合服务	2,025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后勤保障、系统运维、采购、培训、纪检工作筹备、政工人事等工作，实现业务能力提高的目标，确保相关业务稳定开展。
社工服务项目	398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按时配备社工，社工服务质量达标率达到 100%，保障辅助工作顺利开展。
信息化运维项目	482	及时开展系统、设备运维及终端安全准入系统（NAC）硬件布置等工作，以实现风险测试结果整改情况 100%、重大网络事故零发生、项目管理人员

		满意度及系统使用人员 满意度达到较高水平的 目标。
--	--	---------------------------------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深圳市司法局(行政)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2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397 万元，下降 30%。主要是核定人数变化进行预算正常调整。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司法局(行政)共有车辆 6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8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2022 年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取整后列示，数据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包括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相关社会保险经费、工伤抚恤等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

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刑事执行：指主要用于服刑人员改造期间伙食、被服、医疗、教育、调遣、追捕、释放、丧葬等业务及监管区水电及相关管理业务；保障干警值班、生活后勤保障业务；监管设施维修保养；消防设施维修保养；机关大楼、罪犯监管区域、生活区域、教育区域的监管安全设施、教育改造设施、办公设施、生活设施的更新、维护、保养业务。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18,921	一、公共安全支出	16,457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921	司法	16,45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行政运行	5,67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服务	8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基层司法业务	144
三、单位资金	0	普法宣传	800
1. 事业收入	0	律师管理	1,418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公共法律服务	231
3. 上级补助收入	0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97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社区矫正	289
5. 其他收入	0	法治建设	1,521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其他司法支出	5,709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
		行政单位医疗	183
		四、住房保障支出	1,642
		住房改革支出	1,642
		住房公积金	621
		购房补贴	1,021
本年收入合计	18,921	本年支出合计	18,921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18,921	支出总计	18,92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18,921	8,134	10,788	1,392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18,921	一、公共安全支出	16,45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921	司法	16,45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行政运行	5,67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服务	80
		基层司法业务	144
		普法宣传	800
		律师管理	1,418
		公共法律服务	231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97
		社区矫正	289
		法治建设	1,521
		其他司法支出	5,709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
		行政单位医疗	183
		四、住房保障支出	1,642
		住房改革支出	1,642
		住房公积金	621
		购房补贴	1,021
本年收入合计	18,921	本年支出合计	18,921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18,921	支出总计	18,92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18,921	8,134	10,78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457	5,670	10,788
	20406	司法	16,457	5,670	10,788
	2040601	行政运行	5,670	5,670	0
	2040603	机关服务	80	0	8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44	0	144
	2040605	普法宣传	800	0	8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418	0	1,41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31	0	231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97	0	597
	2040610	社区矫正	289	0	289
	2040612	法治建设	1,521	0	1,521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709	0	5,70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9	639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9	639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1	431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	208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3	183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	183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3	183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2	1,642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2	1,642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1	621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21	1,021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2021 年	25	0	5	20	0	20
	2022 年	28	0	4	24	0	24
	增减变化金额	3	0	-1	4	0	4

注：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司法局(行政)	主管部门	深圳市司法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8,134	8,134	0	
公共法律服务	主要用于组织司法考试、法制宣传等工作。	3,046	3,046	0	
机关综合服务	主要用于开展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宣传、办公大楼消防维护及绿化租摆、后勤保障、青年干部培训、司法行政研讨班、党务培训、局处级任职培训、党日活动、服务人员体检、绩效考核、预算准备金等工作。	2,475	2,475	0	
课题调研专项	主要用于支持开展合规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粤港澳大湾区法治建设相关研究等工作。	444	444	0	
其他司法行政业务	主要用于法律顾问、法律助理、行政复议业务辅助人员管理、基层司法工作建设、法律性基础、招聘广告发布、监狱戒毒管理等工作。	2,133	2,133	0	

	社工服务项目	按时配备社工，社工服务质量达标率达到100%，保障辅助工作顺利开展。	398	398	0
	统筹协调全面依法治市	主要用于法治深圳建设白皮书印刷及依法治市专项调研、重点调研课题、法治政府建设评估与考评等工作。	281	281	0
	信息化运维项目	主要用于保证本单位电子政务系统正常运行而必须支付的委托服务费以及相关信息资源维修维护和需求零配件等费用。	482	482	0
	刑事执行	主要用于社区矫正宣传、法制教育课程和职业技能培训、安置帮教回访等工作。	289	289	0
	行政立法、执法	主要用于档案管理工作、行政复议疑难案件咨询、行政复议体制改革专家论证、重点调研课题、案卷评查、培训工作、行政执法监督活动、行政复议辅助性法律服务等工作。	740	740	0
	政府投资类项目	主要用于政府投资类项目建设相关工作。	500	500	0
	金额合计		18,921	18,921	0
年度总体目标	2022年预计完成司法考试、普法活动、纪检工作、法律课题研究、安置帮教回访等工作，保障考务安全覆盖率、普法活动覆盖率、法律课题研究成果评审通过率等，实现有效提升市民法制素养、有效提高全体公民的法律修养、有效应用课题成果、司法考试事故零发生等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运维完成率		100%

			安置帮教回访工作完成率	100%	
			重点调研课题数量	3个	
			法治深圳建设白皮书印刷完成率	100%	
			社工配备人数	24名	
			法律顾问、法律助理配备人数	56名	
			涉外法律查明方向报告完成率	100%	
			法治化营商环境研究方向报告完成率	100%	
			合规研究方向报告完成率	100%	
			政工人事工作完成率	100%	
			终端安全准入系统（NAC）硬件布置完成率	100%	
			纪检工作筹备完成率	100%	
			“12.4 国家宪法日” 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民法典宣传活动组织完成率	100%	
			考场布置完成率	100%	
			特殊社矫对象监测工作完成率	100%	
			行政复议辅助性法律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	
			社矫对象评估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政工人事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社工服务质量达标率	100%

			民法典宣传活动组织完成率	100%
			“12.4 国家宪法日” 宣传活动覆盖率	100%
			考务安全覆盖率	100%
			特殊社矫对象监测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社矫对象评估覆盖率	100%
			行政复议辅助性法律服务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监测、回访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系统故障修复率	100%
			重点调研课题评审通过率	100%
			法治深圳建设白皮书印刷质量达标率	100%
			聘用人员资质合格率	100%
			研究成果评审通过率	100%
			终端安全准入系统（NAC）正常运行率	100%
		时效指标	社矫对象评估及时率	100%
			特殊社矫对象监测时限	24 小时
			政工人事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课题相关成果完成及时率	100%
			聘用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社工到岗及时率	100%

			法治深圳建设白皮书印刷及时率	100%
			重点调研课题开展及时率	100%
			安置帮教回访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行政复议辅助性法律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考场布置及时率	100%
			开展“12.4 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及时率	100%
			《法治现场》专栏播放时长	每期 3-5 分钟
			民法典宣传活动组织及时率	100%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纪检工作筹备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研究成果转化情况	较高
			有效保障辅助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
			“人民调解”工作知晓度	提高
			有责投诉数	0
业务能力提升情况			有所提升	
有效提升市民法治素养	有效提升			

			公众知晓率	≥80%
			司法考试事故发生数	0
			有效提升法治调研督察水平	有效
			有效提升办案质量	有效
			行政复议合规有效性	有效
			有效加强社区矫正对象法律意识	有效
			重大网络事故发生次数	0次
			研究成果应用情况	良好
			风险测试结果整改完成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顾问、法律助理满意度	≥95%
			受训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管理人员满意度	≥90%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群众满意度			≥90%	
人民监督员满意度			≥90%	
参考人员满意度			≥90%	
		市政府满意度	≥90%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警务云终端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